
固禾珍珠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变更生效公告

固禾珍珠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固禾珍珠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二十四章“基金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章节的规定，管理人深圳固禾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对《固禾珍珠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相关内容进行变更（以下简称“本次变更”）。本次主要变更内容详见“附件”。

本次合同变更已履行以下程序：

1、深圳固禾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20 日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以电话或微信方式就我管理的“固禾珍珠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合同变更事项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征询意见，我公司现已完成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征询，并设置 2021 年 9 月 28 日作为开放日，为不同意此次变更的客户安排赎回。

2、合同变更符合约定程序，合同变更条款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正式生效。

3、2021 年 11 月 3 日已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变更备案。

本次变更程序合法、手续完备，合同变更有效。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份额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固禾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日

合同变更条款具体如下：

关于
固禾珍珠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
之
补充协议（202102）

基金管理人：深圳前海固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现名称：深圳固禾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现经三方协商一致，签署本补充协议（202102），对《固禾珍珠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以下变更：

一、固禾珍珠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主要章节：

- 1. 修改管理人名称、开放日、锁定期等条款；**
- 2. 修改分级相关、申赎参数等条款；**
- 3. 修改投资经理、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限制等；**
- 4. 修改费率、业绩报酬、收益分配等内容；**
- 5. 其他。**

由于合同变更内容较多，具体变更后的合同内容请以附件一基金合同为准。

本次变更生效后，首次计提业绩报酬的起始基准为该笔份额认/申购时或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如有）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孰高），而非生效日当日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投资者签署本协议即表明知晓并认可该业绩报酬计提安排。

本次变更生效后，本基金存续份额按照合同新条款约定的分类规则进行划分，具体基金服务机构以管理人提交的指令为准进行调整。

二、本补充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基金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基金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本补充协议与基金合同有冲突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以基金合同为准。

三、本补充协议生效日后，新投资人签订的基金合同将在基金合同中就上述条款直接调整，新投资人无需签订补充协议。

四、本补充协议自各方签署完成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至主协议终止日。

五、若由于基金管理人未及时将各基金投资者的签署情况告知基金托管人而导致托管人无法确定补充协议生效时间，由此造成的任何形式的纠纷与托管人无关，由管理人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在无充分文件证明补充协议生效时间前，托管人将严格按照原协议履行其托管职责。

六、本补充协议一式叁份，合同当事人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